

# 成都新诗习作群与中国现代新诗的成长

李 怡

**内容提要** 中国新诗的发生与发展，除了得力于一系列能够进入文学史记录的重要诗人外，广泛存在的“习作群”同样不容忽视。以五四时期的成都为例，这里存在着多个诗歌创作群体，他们以学校为基础，以报刊为依托，开展了持续不断的诗歌写作探索，同时与其他国内报刊互通信息，与省外的四川籍贯的作家和社团彼此扶助，形成了新诗写作和艺术资源共享的“场域”。就是在这样的场域中，成长起来了更有成就的一代新诗大家，最终实现了中国诗歌从传统到现代的成功转化。

**关键词** 习作群；中国现代新诗；成都

中国古典诗歌的写作传统源远流长，深入人心，它何以能够在五四新文学运动短短的几年中轰然坍塌，迅速让位给年轻稚嫩的白话新诗？这样的事实回想起来都似乎有点“不太真实”的感觉，所以时至1990年，拥有半世纪创作经验的老诗人郑敏依然疑惑不已，总觉得猛然间替代了古典诗词的白话新诗不堪重任，替代本身也不过就是几位运动倡导者偏激的错乱：“胡适等一方面坚持各时代应有自己的活语言，一方面又对被他定为‘死语言’中的白话文部分赞美备至，而将唐诗宋词及更古的魏晋南北朝的一切文学哲学著作都贬为死语言的作品，因而不值一顾。今天回顾，读破万卷书的胡适，学贯中西，却对自己的几千年的祖传文化精华如此弃之如粪土，这种心态的扭曲，真值得深思，比‘小将’无知的暴力破坏，更难以解释。”<sup>[1]</sup>

其实，无论是对新诗创立的激情赞扬还是满怀疑虑，可能都存在一个重要的认知盲区：我们大都习惯于在中国新文学史提供的作家名录中梳理历史的链条，而现存的文学史上出现在五四前后的诗人之名实在稀少，以祝宽《五四新诗史》为例，到诗史涉及的最后期限1924年（刘大白《旧梦》，“包括了作者1924年以前的全部创作”<sup>[2]</sup>）为止，进入到章与节叙述的诗人有胡适、郭沫若、沈尹默、刘半农、周作人、鲁迅、俞平伯、康白情、刘大白、沈玄庐、李大钊、田汉、宗白华，共13人，

其中较为专注新诗写作且产生独特艺术影响的还不到一半。中国诗歌的千年巨变就是由这区区数人完成的？的确问题多多。今天的新文学史家大都不太认同郑敏对五四新诗的质疑，认为白话新诗的出现乃“历史的合力”使然，绝非胡适、陈独秀等少数人的激进鼓吹所致，但问题是，这“合力”从何而来？它们究竟是怎样发挥作用的？文学史长期语焉不详，甚至不置一词。

中国新诗的历史成长还需要我们从历史的细部加以考察。

—

诗歌和文学整体的发展一样，在本质上都不会是作家个人的行为就能决定的。正如韦勒克与沃伦所说：“一部作品的成功、生存和再度流传的变化情况，或有关一个作家的名望和声誉的变化情况，主要是一种社会现象。”<sup>[3]</sup>新诗的生成和发展当然不是少数天才（或偏激的传统破坏者）凭一己一时之念就足以实现的，在这背后是创作、传播、接受、反馈的连续性的链条，关乎读者群体和社会集体的阅读习惯的演化和一系列新知的诞生，是思想和观念一次又一次“相对的偏离”的持续推进的结果，亦如法国文学社会学学者罗贝尔·埃斯卡尔皮所描述的那样：“任何集体都‘慢慢产生’一定数量的思想、信仰、价值判断或事实判断，它们作

为明显的事实为整个集体所接受，既不需要说明理由，也不需要证明和辩解。在这里，我们重新看到了一些接近于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那样的观念。这些观念类似于原始人的禁忌，往往都经不起检验，但在尚未动摇该集体的道德基础和思想基础的情况下，是不能引起人们质疑的。它们是该集体的正统观念的基础，但同时也是异端邪说和离经叛道之论的支点，不过，异端邪说也好，离经叛道之论也好，永远只是相对的偏离，因为绝对的偏离是荒谬的，是不能为人们所理解的。”<sup>[4]</sup>

胡适的白话诗观念与实践是不是他个人的冒进呢？当然不是。众所周知，1915至1916年前后，在胡适留学的美国，在他的周围，聚集着一个“文学讨论的同学圈”——梅光迪、任叔永、赵元任、杨杏佛、唐肇黄、朱经农等，“我们常常讨论中国文学的问题。从中国文字问题转到中国文学问题，这是一个大转变。这一班人中，最守旧的是梅觐庄，他绝对不承认中国古文是半死或全死的文字。因为他的反驳，我不能不细细想过我自己的立场。他越驳越守旧，我倒渐渐变的更激烈了”<sup>[5]</sup>。虽然梅光迪（梅觐庄）与他的“文学革命”主张多有不同，但偶尔的一致（如对宋元白话的肯定）也让胡适兴奋不已<sup>[6]</sup>，小群体的切磋和认同是他自我发展的强大动力，在这之后，他终于又找到了《新青年》朋友圈的志同道合者，在《尝试集》改诗群的集体智慧中推敲新诗写作的细节。从白话诗的理念到《尝试集》的词句，到处都留下了同时代人的思想痕迹。

同样，郭沫若，这位来自内陆腹地偏远乡镇、以一部横空出世的《女神》昂首诗坛的青年诗人周围，也有留日同学组成的“创造社”朋友圈，也有一众四川老乡组成的朋友圈，而后者人数更多，诗学观念更加多样、丰富，与郭沫若新旧自如的诗歌观念的形成关系重大。

考察郭沫若曾经生活的故乡四川，我们会发现一个重要的现象，就如同中古时代这里诗家辈出，20世纪80年代中期“第三代”又于此安营扎寨、

盛极一时一样，五四时期，在新旧交替的历史过渡期，成都也突然涌现了数量众多的新诗创作，虽然未必都能够载入史册，为后人铭记，但在五四的当时，在传统诗歌写作还占据绝对优势的时代，在一个并非国家文化中心的西部内陆城市，诗社、诗刊如雨后春笋般破土而出，遍地开花，新诗篇章层出不穷，新诗人交流唱和频繁，这在全中国也实属罕见。成都，堪称中国新诗发生发展的社会基础与文化氛围的典型，可以帮助我们解析新诗生成的一些“社会性细节”。

在五四时期的成都，这一新诗创作与接受的社会基础有多大呢？

先从成都人叶伯和的一段自述说起。在中国新诗史上，胡适的《尝试集》是第一部个人白话诗集，叶伯和的《诗歌集》则是紧接着出版的第二部个人白话诗集，出版时间仅仅比《尝试集》晚了两个月。其中的诗作曾经分期刊印，在朋友间传阅交流，这说明这些诗歌在民间传播的时间其实还早于诗集出版的1920年5月。不仅如此，叶伯和还告诉我们：“果然第一期出版后，就有许多人和我表同情的，现在交给我看，要和我研究的，将近百人；他们的诗，很有些比我的诗还好。”<sup>[7]</sup>这里的信息很重要：在我们中国新诗最早的尝试者叶伯和实验写作的同时，在成都，在他的周围，围绕着“近百人”的新诗写作队伍，即便这个数字不无夸张，对于民国初年的内陆城市而言，这样的写作队伍也是足够壮观的了！

叶伯和没有具体告诉我们这“近百人”的创作者都有谁，我们只能通过当时报刊的编辑和作者情况略加推测。

据王绿萍、程祺编著的《四川报刊集览（上）1897—1930》统计，从1917年新文化运动至1923年间成都主要报刊有182种，其中相当一部分没有遗存的实物可考，就可以发现实物线索的部分而言，专门的文学刊物或开设有文学栏目的报刊至少有27种<sup>[8]</sup>，其基本情况如下：

报刊名	存在时间	重要参与者（创办人、主编与主要作者）
《娱闲录》	1914.7—1918.4	樊孔周、吴虞、刘觉奴、李劫人
《四川群报》	1915.10—1918.4	樊孔周、李劫人、王光祈

续表

报刊名	存在时间	重要参与者(创办人、主编与主要作者)
《民治日报》	1918.11—?	张澜、游运炽、喋血生等
《女鉴日报》	1918.5—1918.7	韩伯良、余一钧(畏尘)、吴虞
《民知日报》	1918.3—1918.4	萧蜀侠、张蛰公、陈能智、孙少荆、吴虞
《戊午》(《戊午日报》)	1918.5—1920.7	赵铁桥、丁鹤啖、剑鸣、任叔永、吴虞、前人、宋育仁、吴玉章
《川报》	1918.7—1924	樊孔周、李劫人、吴虞、孙少荆、李思纯、穆济波(世清)、何鲁之
《小春秋日报》	1918.9—1918.12	邱树泉、赖炯、李浓
《中华日报》	1918.8—1918.12	谭了梦
《星期日》	1919.7—1920.8	孙少荆、陈育安(岳安)、李劫人、吴虞、穆济波(不平)、弗陵
《威克烈》	1919.11—1920.6	邓奎皋、杨铭、吴虞(外稿蔡元培、高一涵、陈独秀、沈尹默)
《双十周刊》	1919.10—?	曾介欽、吴寸申、张澜生、张适怡、萧仲伦
《劝业汇报》	1920.2—1920.3	闵宗礼、袁宗汉、李镇清、吴虞
《半月》	1920.8—1921.7	希宋、吴先忧、章戢初、施精伯、吴季元
《直觉》	1920下半年—?	刘先亮、秦德君、王怡庵、马静沉
《成都新报》	1920.12—?	吴生荣、夏国聘
《四川觉民报》	1921.5—?	杨次明、李灿
《民欲日报》	1921.1—?	王靳、贺洵、石溶、施驹甫
《警群》	1921.9—?	芾甘(巴金)、吴先忧、章戢初、张拾遗
《民视日报》	1921.10—1929.7	丁少斋、李升三、王孙(芳草)
《谭藪》	1921.4—?	不详
《平民之声》	1922.2—?	刘叔勋、张弼、朱理治、曾繁爵、芾甘(巴金)
《小露》	1922.9—?	窦勤伯、黄静修、秋高、世杰、恼三、太初、张爽
《四川日报》	1922.8—1931	王怡庵
《草堂》	1922.11—1923.11	叶伯和、陈虞裳、章戢初、张拾遗、海化、沈若仙、雷承道、施驹甫、窦勤伯、唐苇杭、佩竿(巴金)、立人女士
《国学月刊》	1922.11—1924	宋育仁
《孤吟》	1923.5—1923.8	刘叔勋、雷承道、张拾遗、张望云、张继柳、唐苇杭、杨鉴莹、周无斲、窦勤伯、立人女士、佩竿(巴金)

这些报刊按其创办人、经营者和作者大体可分作三种类型:

第一类是由文化商人创办,约请当时的社会名人和有影响的报人、记者担任主笔,时论、杂感和大众文学兼顾,如樊孔周的《娱闲录》《四川群报》和《川报》,就有吴虞、刘觉奴、李劫人、王光祈等当时活跃的社会名人与报刊作者参与。

第二类是由曾经的政治名流主持,约请各方社会名人参与或撰稿,评论时政,传播文明。如张澜主持的《民治日报》,赵铁桥、宋育仁、吴玉章等参与的《戊午》(《戊午日报》),萧蜀侠、张蛰公、孙少荆等参与的《民知日报》,宋育仁主编的《国

学月刊》等。

第三类是由出版界与高校师生联合,或高校师生自己创办并经营的报刊,主要功能是宣传新文化,传播新文学,其中包括一些专门性的文学期刊,这是当时新文学与新诗创作和传播的主力。例如:

《星期日》:少年中国学会成都分会机关报,由四川报业先驱孙少荆、陈育安(岳安)任经理,李劫人任主编,编辑包括在成都高校任教的吴虞,刚刚毕业于成都高师、任教于四川省立第一师范学校的穆济波等。上面刊登过弗陵、不平(穆济波)等人的新诗作品。

《威克烈》：由四川外国语专门学校学艺演讲会主办，由该校学生邓奎皋、杨铭主编，获得正在该校任教的吴虞及校外知名学者蔡元培、高一涵、陈独秀、沈尹默等的支持。

《半月》：由四川外国语专门学校学生主持，参与人希宋、吴先忧、章戡初、施精伯、吴季元、佩竿（巴金）等都是该校学生，刘砚僧、袁诗尧是成都高师的学生。《半月》发表了大量的新诗作品。

《直觉》：由成都高师附中学生刘先亮、马静沉、秦德君、王怡庵等人组织编辑出版。

《平民之声》：由四川外国语专门学校学生刘叔勋、张弼、朱理治、曾繁爵、芾甘（巴金）等主持编辑。

《小露》：由四川外国语专门学校学生窦勤伯、黄静修主持编辑。

《草堂》：创办人为四川高等师范学校乐歌专修班教授、音乐科主任叶伯和，上面发表的新诗以成都高校师生作品为主，如叶伯和自己的大量新诗，四川外国语专门学校学生张拾遗、章戡初、沈若仙、窦勤伯的诗作，此外，还有个别校外青年的作品，如自贡雷承道的诗作。

《孤吟》：由四川外国语专门学校学生刘叔勋、张拾遗、张望云、张继柳、唐苇杭、杨莹莹、窦勤伯、佩竿（巴金）等编辑主持。作者除了成都高校学生，也有其他少数的诗歌爱好者，如求学于强国、华英等新式学校的张蓬舟，他曾在四川《国民新闻》第七号发表新诗《落花》，雷承道也列名孤吟社社员。

通过以上信息我们不难看出，对新文学和新诗的集中探索，其主要力量就是成都高校的师生，包括成都高师和四川外国语专门学校，其中，学生又以外国语专门学校的最为活跃。

培养高等专门人才，是民国政府的重要决策。1912年，民国教育部《专门学校令》指出：“专门学校以教授高等学术，养成专门人才为宗旨。”法政、医学、药学、农业、工业、商业、美术、音乐、商船和外国语就是“专门学校之种类”<sup>[9]</sup>。到1915年，全国设立专门学校22所，四川有6所，1914年成立的四川公立外国语专门学校就是其一，第一任校长廖学章曾经留学日本，他开明治校，曾

延请“反礼教”的吴虞担任国文教员。在成都，外专以思想活跃而闻名，五四运动、无政府主义的流行都与这个学校有极大的关系。

国立成都高等师范学校是在四川通省师范学堂、四川优级师范学校、四川高等师范学校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1916年11月根据教育部的决定，正式命名，是当时中国六大高师之一。据教育部1918年统计，成都高师的教师和在校学生人数仅次于北京高师，名列全国第二。直到1927年并入公立四川大学、1931年再并入国立四川大学之前，国立成都高等师范学校都是四川规模最大、全国有影响的、足以代表四川高等教育水平的最高学府。五四运动最早的响应出自这里，一大批追求现代思想的青年在这里涌现。

## 二

韦勒克与沃伦说过：“我们可以设想（也许是无可置疑）年青人在阅读文学作品方面所受到的影响比老年人更为直接和深刻。”<sup>[10]</sup>正是这些以成都高校师生为主体的青年写作者构成了新诗接受和创作的基本群体。上述报刊的新诗作者，其绝大多数都未能在新诗史、文学史上留下痕迹，对于他们，更准确的定义应该是“新诗的习作者”，就是说，他们在当时对新诗写作怀有浓厚的兴趣，对此也倾注了较多的创作热情，其中的一些人不仅有自己的作品，也有对新诗发展的理性思考，参与了中国诗坛的讨论，如张拾遗参加了《蕙的风》讨论<sup>[11]</sup>，UJ对五四时期四川新诗的发展作了梳理<sup>[12]</sup>。在过去，我们的学术研究更集中于那些文学的“经典”，对这些默默无闻的“习作者”视而不见，文学史叙述可能就因此出现欠缺，也可能放过了能够细致地解释历史过程的许多事实。例如，在这一方面寂寂无名的习作者将来完全可能在其他领域发展壮大，成长为文学大家，我们恰恰不应该忽略掉这些“经典之前”的探索过程。在作为小说家声名大振之前，巴金就读于四川外国语专门学校，他以佩竿、P.K.之名在《草堂》《孤吟》上先后发表了《小诗》15首，长诗1首<sup>[13]</sup>，这当然不是可有可无的文字。巴金的“小诗”书写母亲早逝的少年人无助的哀痛

与孤独：“没有母亲保护的小孩，/是野外任人践踏的荒草呵！”“可是我连哭的勇气都没有了！/哭是弱者唯一的安慰呵！”“小孩时代的光阴如梦如烟地便过去了，/只剩下如今的几声长叹了。”“佩竿”这少年的哀伤是青年“巴金”反抗的序言，一个文学青年的“激情写作”源自诗歌的抒情。

习作者的个人身份，对于最终未能成功的写作而言可能无关紧要，但作为一个时代风尚改变的信号，特别是作为一个时代、一种社会思潮的总体氛围的基本组成，则绝对是举足轻重的。新诗习作群的存在，是新诗发展的重要支撑，也是少数先驱者、探索者的不可或缺的精神后盾。

我们看到，在中国新诗的草创期，这些成都的习作者们抱团取暖，结成了跨校际、跨报刊的交流群体，营造起面向社会的平台。先前的半月社、《直觉》社、《平民之声》社同后来的草堂文学研究会、《孤吟》诗群人员都是相互交叉，彼此扶助的，不仅有成都高师与四川公立外专的联合，有高校学生与附中学生的同台，也有成都的文学青年对其他城市文学爱好者的带动，如张拾遗、沈若仙与自贡青年雷承道的交往。中学毕业、在家乡务工的雷承道有诗作刊登于《草堂》，大名还列入孤吟社社员，“他的欢乐真不可以言语形容”<sup>[14]</sup>。总之，在广泛的社会交往中，这些年轻的诗歌爱好者们，有如辛勤的蜜蜂漫天飞舞，追逐着春天四处盛开的繁花。《孤吟》并不满足于“孤吟诗刊社”这一单一的文学形态，从第六期开始，它将主办者更名为“蜀风文学社”，号称《孤吟》只是自己的“第一种刊物”，同时宣布“第二种刊物”《剧坛》即将推出。可见，习作者同样拥有高远的理想。

特别值得注意的是，这些新诗的习作者们，虽然也只是尝试创作，但却有着强烈的文学自信，他们通过撰写评论，表达着告别旧传统的必要，抒发着对新诗发展的确信，还在中国现代诗坛上，早早地开展了对儿童新诗写作的有意识的鼓励和培育，凡此种种，显然都是对新诗创作的极大推动。

在他们眼中，新诗（例如《蕙的风》）传达了时代的真诚：“我自去年见了这集子后，一方面固然很是高兴，觉得在中国数千年视情欲如祸水的情形下面，竟也有了一部青年自作的真挚的情诗，这

真是难能可贵的新诗界新现象了。”<sup>[15]</sup>他们不仅创作新诗，也倡导新诗理论：“我们既是要新谋诗的发展，那吗，我们也须要注意诗话上的努力！试看新诗萌芽在我国，已经六年了，而人众尚未能彻底的了解的原因，便是没有得着诗话的辅助，现在要救此病，只有希望国内的诗家，把你们自己对于新诗的见解，努力于新诗话的执笔，使新诗在中国的努力，也渐渐发展起来。”<sup>[16]</sup>他们一针见血地戳中了古代诗论的弊端：“从前的学者，常常用一付笼统的脑筋眼光，去笼统的批评诗人的作品，不是什么‘鄙俚’，便是‘秽褻’……等等，所以从前的批评家——多数——批评诗人的好处，只有‘对仗工稳’‘音韵明响’，其他几乎没得第三样的说法”<sup>[17]</sup>，“这种读法，说雅一点，大概便是‘不求甚解’，然而假如有人要想寻着‘求甚解’的解，那也不中用的，不愁你得不到‘非圣无法’或‘离经叛道’，种种使你‘降心相从’的骂声”<sup>[18]</sup>。

这些习作者主持的期刊，虽然远离当时中国的文化中心，但在新诗理念上并不落后。刚刚出现在诗坛上的“小诗”风潮，已经为他们所接受，《草堂》《半月》《孤吟》等都有刊载，甚至还一度成为《孤吟》的主流诗体。“儿童诗”的实验则完全领先于国内诗坛，或者说就是成都诗人独立倡导的。在中国新诗史上，自觉地培养儿童诗歌的实践并不多见，四川公立外专学生主持的《孤吟》却率先尝试。

“儿童诗”之说来源于《晨报副镌》，它在1922年5月11日刊登了程苑的《镜中的小友》，诗前附注指明这是“儿童诗”。不过就当时文坛的基本理念来说，“儿童诗”主要还是被归入“民间歌谣”或特殊的面向儿童的文学，而不是一般的新文学。在北京大学歌谣研究会1922年12月创刊的《歌谣》上，“儿歌”就属于民间歌谣搜集整理的一类，上海商务印书馆1922年1月16日创办的《儿童世界》，中华书局1922年4月6日创办的《小朋友》周刊，儿歌都归属其中。但是，作为成人世界的新诗刊物，《孤吟》却别出心裁，将儿童诗歌纳入到新诗建设之中。它在1923年6月15日第三期推出了增刊《儿童诗歌号》，发表儿童诗歌28首，此后第四、五期又以专栏形式分别发表4首，

第六期再发表5首，至终刊共发表了41首，作者多来自中小学校，最小的7岁，最大的14岁。《孤吟》是成人的新文学报刊中第一个推出“儿童诗”专辑的，这可谓是对中国新诗也是对儿童文学的一种独特的探索。不仅有儿童诗作的尝试，也有理论的总结，《孤吟》第三期增刊《儿童诗歌号》上，发表了K.T.《我们出儿童诗歌号的旨趣》、张拾遗《从“儿童诗歌号”得到的教训》两文，分别从儿童文学出现的必要性及儿童诗的特点入手加以阐述、总结。

作为中国新诗史上第二位出版个人诗集的诗人，叶伯和自然已经被归入了主流诗歌史之中。不过，认真检视，我们也可以发现，他的本行却还是音乐教育，是音乐的从教体验让他对新诗表达有了与众不同的设想。归根到底，他并不是文学界人士，新诗创作对他而言，也多少有点客串的“习作”意味。他自述的新诗历程，就是一位“新诗之外”的旁观者如何“无心插柳柳成荫”的故事：

坊间的唱歌集，都不能用，我学的呢？又是西洋文的，高等师范生是要预备教中小学校的，用原文固然不对，若是用些典故结晶体的诗来教，小孩子怎么懂得呢？我自己便做了些白描的歌，拿来试一试，居然也受了大家的欢迎。

又到胡适之先生创造的白话诗体传来，我就极端赞成，才把三十年前做孩子的事情和二弟……那几首诗，写了出来，这些诗意，都是数年前就有了的，却因旧诗的格律，把人限制住了，不能表现出来，诗体解放后，才得了这畅所欲言的结果的。<sup>[19]</sup>

叶伯和的第一职业是音乐教育，他的工作、思考主要都还是围绕这一中心展开，新诗写作不过是业余习作，但是，这些业余的体验却的确启发了他写作的灵感，让他无意中接通了音乐与诗歌表达的路径，而这恰恰是打开新诗可能性的一个窗口。音乐的“歌”与文字的“诗”本身就是自然的结合，犹如《毛诗序》所谓“情动于中而形于言，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中国古典诗歌在一开始也是“诗”与“歌”自然互动。汉魏以后，中国的“诗”不再依托“歌声”，走上了日益

雅化也日渐封闭的道路。如何缓解这一僵硬的趋势呢？这就还得不时借助音乐的力量，乐府、词、曲的演变发展就是不断软化僵硬的方式。正如朱自清所说：“中国诗体的变迁，大抵以民间音乐为枢纽。四言变为乐府，诗变为词，词变为曲，都源于民间乐曲。”“按照上述的传统，我们的新体诗应该从现在民间流行的，曲调词嬗变出来；如大鼓等似乎就有变为新体诗资格。”<sup>[20]</sup>

但是，“新诗不出于音乐，不起于民间，跟过去各种诗体全异”<sup>[21]</sup>，“最主要的原因还是外国的影响”，“外国的影响使我国文学向一条新路发展，诗也不能够是例外”<sup>[22]</sup>。严格说来，朱自清描述的这一“外国影响”的现实主要还是体现在以胡适为代表的“主流文学界”，而叶伯和则置身于“文学之外”，他的观察和体会另有不同。从自己的专业经验出发，他重拾了源远流长的“以民间音乐为枢纽”的演变之路，这里的“民间”是指传自日本普通学校教育的经验，如学堂乐歌。

如此说来，“习作者”的观察和体验依然重要，它带给我们新诗发展的启示是别具一格的。

### 三

在20世纪20年代初的成都，习作者的新诗活动不仅仅是小圈子内部的自娱自乐，他们努力建立广泛的社会联系，通过艺术的爱好和兴趣联结更多的人群，从成都通达上海、北京，从无声无息的普通爱好者直抵闻名遐迩的著名诗家。当然，其联结的纽带就是乡缘与乡情，也就是所谓的“地方认同感”。

20世纪70年代以来，人本主义地理学对“地方”之于人的精神、情感和心灵的深刻影响颇多关注，提出了地方感（sense of place）、地方依恋（place attachment）、地方认同（place identity）及地方依赖（place dependence）等重要概念。其实，安土重迁本来就是中国农业文明的重要传统，“胡马依北风，越鸟朝南枝”（《古诗十九首·行行重行行》），“百年为客老，一念爱乡深”（刘过《赠刘叔拟招山》），“此身老大足悲伤，岁岁天涯忆故乡”（陆游《度笮》），这种为古代诗人绘写千百遍

的情结依然深植于今。例如，刚刚离开成都的巴金就泛起了乡情：“再见罢，我不幸的乡土哟，这二十二年来你养育了我。我无日不在你的怀抱中，我无日不受你的扶持。我的衣食取给于你。我的苦乐也是你的赐与。我的亲人生长在这里，我的朋友也散布在这里。”<sup>[23]</sup>已经大名鼎鼎的郭沫若也表示：“我自己住在夔门以内时只因为对于现状不满，天天在想着离开四川”，“但一出了四川，外面的情形却不见得比四川进步得怎样。而在种种的观感上，反在不识不知之间引起了对于故乡的孺慕。故乡是要更美丽一点，故乡更少外来的刺激，故乡似乎更可以有为”<sup>[24]</sup>。

“共同的文化、共同的价值观念和共同的语言把作家与可能阅读其作品的读者最紧密地联系在一起。”<sup>[25]</sup>就是这一份情结将成都内外的新诗写作者联系了起来，形成某种可以交流沟通的机制。

《草堂》创刊，身在南京的穆济波兴奋不已：“得受你们寄我的草堂第一期，怀想叶先生这种创作的精神，和朋友们的勇进。意气之胜，远过从前，真使我生无限的感愧，同时也得无限的欣慰。叶先生，你可以想见我是何等快乐呵！”“郭沫若与康白情与吴芳吉都是四川青年文学中的健者。他们在时代上，不能不占有一个领域了。如果草堂能够继续五十期、一百期，尤其可以将四川青年文学的精神，暴露于宇内，使一般创作者都可聚此旗帜之下与海内作者周旋。”<sup>[26]</sup>穆济波在“何等快乐”之中，首先骄傲的还是“郭沫若与康白情与吴芳吉”等四川作家，自豪的是“四川青年文学的精神”，备受鼓舞的是广大的习作者“可聚此旗帜之下与海内作者周旋”，一句话，地方认同是文学进步的巨大动力。

远离现代文化中心的内陆城市可能会让人寂寞，而背井离乡寄居在大都市的青年也难免孤独。“在这苦闷的世界里，沙漠尽接着沙漠，瞩目四望——地平线所及，只一片荒土罢了。”“我们不愿受‘文人相轻’的习俗熏染，把洁白的艺术的园地，也弄成粪坑，去效那群蛆争食。”<sup>[27]</sup>一群生活在京沪都市的四川青年以“浅草”自喻，舔舐着人生的孤独。其核心人物林如稷少年离乡，就读于北京高等师范学校附属中学，1921年，又考入上海

中法通惠工商学院，先后认识了同为四川人的复旦大学的陈翔鹤、泰东书局的邓均吾（默声）。以这一群川人为基础，1922年初浅草社成立，《浅草》季刊诞生，至1925年2月《浅草》共出版了四期。在这期间，林如稷还先后为《民国日报》编辑过副刊《文艺旬刊》和《文艺周刊》。在以上这些社团骨干、期刊和副刊的主要编辑中，生活在京沪两地的四川青年占了大多数，包括林如稷、陈炜谟、陈翔鹤、李开先、王怡庵、邓均吾、高世华、马静沉、陈竹影、胡倾白等，他们当中，除了林如稷、陈炜谟、陈翔鹤和邓均吾有一定的影响外，其他人都难以载入文学史，基本上也可以归入人数众多的“习作者”行列。他们在孤独中点燃文学与诗歌的篝火，抱团取暖，可以说为我们树立了五四时期跨出乡土、在文化中心城市结社奋斗的青年榜样。

浅草社成员不仅自己抱团取暖，也与成都的同道同声相应，相互扶助。《浅草》创刊后，特地在目录页后的显著位置为《草堂》做广告，广告词是颇为蛊惑人心的一句话——“内容极美”。《浅草》创刊，成都的《草堂》第三期也为其刊登目录，特别诉诸乡情：“浅草社的社员大多是川人旅外者”。这种文学群体间的良性互动铺设了新诗发展初期习作者交流的管道，为一代青年作者的成长疏通了道路。例如浅草社的邓均吾本人也是创造社成员，于是，“通过邓均吾的介绍，1922年夏天，陈翔鹤、林如稷先后与郁达夫、郑伯奇、郭沫若、成仿吾等相识并成为好友”<sup>[28]</sup>。在四川的新诗习作群体中，浅草社成员是一个特殊的桥梁，他们来自四川又联通京沪，携手多所高校，甚至通达域外，与创造社这样生机勃勃的群体交流往还，借助这样的人脉纽带，成都的诗人实现了与外省外域诗群的相互对话、共同发展。

如果说浅草社与草堂文学研究会的互动是两个习作群体间的携手共进，那么少年中国学会则促进了成都青年与中国主流的新文化界的深度交流，成都本身的新诗写作也因此获得了助力。

成都青年王光祈与曾琦都毕业于四川高等学堂分设中学，他们是少年中国学会的发起人。1919年7月1日，学会宣布成立，7月15日，《少年中国》创刊，1920年1月，《少年世界》出版。当年

分设中学的一批同学都成为了学会成员，如周太玄、李劫人、魏时珍、李璜、蒙文通等，而成都也成了学会重要的活动之地。在少年中国学会的三个分会中，成都分会成立最早，活动开展得也最有声势。1919年7月13日，成都分会仿效北京《每周评论》创办了《星期日》周报，至1920年8月停办，《星期日》共出52期，是成都传播新文化思想的主要阵地，陈独秀、李大钊、高一涵、毛泽东、胡适、潘力山、张东荪等人的文章都出现在了这份刊物上，成都第一次迎来了具有全国性影响的作者，与新文化中心的名刊一起纵论天下大势。《星期日》也和《新青年》《新潮》一样，刊发新诗创作，成为UJ所谓的成都新诗第一期的主要阵地<sup>[29]</sup>。在叶伯和眼中，《星期日》释放的就是“精彩—透明的大光亮”，他感到无比“快活”：“今晨窗子外，射进来一股‘精彩—透明的大光亮’——/照着新开的花儿，分外鲜明—清香；/引起聪明的小雀树上跳舞—唱歌。/我十分快活呵！我一面看，一听；一面想：/‘这好看的花；好听的鸟声，为什么使我快活呢？应该谢谢她。’”<sup>[30]</sup>

新诗习作作者们的创作热诚无疑给少数的先驱者以鼓舞。

1923年1月，郭沫若在遥远的日本福冈收到来自家乡的《草堂》创刊号，他格外激动，挥笔写下了回函：“久居海外，时念故乡，读诸先生诗文已足疗杀十年来的乡思，然而爱之愈深则不免求之愈侈，仆对于诸先生故敢有上述之奢望，望勿见怪而时赐教勉。”这封回信，重点是阐发地方感，而且竭力证明这种对地方经验的重视符合近代文学的核心精神——自然主义。“吾蜀山水秀冠中夏，所产文人在文学史上亦恒占优越的位置。工部名诗多成于入蜀以后，系感受蜀山蜀水底影响，伯和先生的揣拟是正确的。”“近代文学的精神无论何国都系胚胎于自然主义。自然主义近虽衰夷，然而印象派中、象征派中、立体派中、未来派中，乃至最近德意志的表现派中，都有自然主义的精神流贯着，这是不可磨灭的事实。自然主义的精神在缜密的静观与峻严的分析。吾蜀既有绝好的山河可为背境，近十年来吾蜀人所受苦难恐亦足以冠冕中夏。诸先生常与乡土亲近，且目击乡人痛苦，望更为宏深的制

作以号召于邦人。”<sup>[31]</sup>巴蜀文学经验是不是就等于自然主义，《草堂》的习作者们又是否尊奉这样的自然主义，恐怕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然而诗人郭沫若却刻意运用他的诗性思维，化繁为简，将地方认同对接于世界文学潮流，或者说借助世界文学潮流来优化和强化地方认同，这倒可以被视作一种特殊的“激活”地方传统的努力！

地方情结，对于个人而言是一种狭小的情感慰藉，但更多的人借地方情结搭建交流的平台则属于跨出狭隘、自我超越的精神诉求，从超越狭小的个人、构建社群的联合到突破地域的社交范围，寻求国族乃至更宽广的认同，确是一条符合情理的道路，至此，“激活”的传统才真正焕发出了创造的生机，地方认同才指向了自我超越的坦荡的未来。

成都新诗习作群努力与更多的文学社团、期刊平台建立联系，传播自己的思想主张。《星期日》很快成为国内有名的新文化“四大周刊”之一，在中缝刊载其他国内重要报刊的介绍和广告。《草堂》《孤吟》这样的纯文学报刊也努力扩大自己的影响，《草堂》在北京、上海、广州、南京、杭州、苏州、武汉、云南、贵州、重庆甚至法国蒙柏利等地都得到了推广，北京大学出版部也成为它的经销处，北京师范大学有它的代销人，此外，他们还为文学研究会同人主办的中国第一份新诗杂志《诗》刊登介绍，与当时一些有影响的期刊如燕京大学《燕大周刊》、北京诗学研究会《诗学半月刊》、北京晨报社《晨光》、天津新波社《诗坛》、上海浅草社《浅草》、广东岭南大学《南风》、苏州晓光社《晓光》等互换期刊。《孤吟》也刊登过北京大学《歌谣》周刊、文学研究会《诗》杂志、晨报《文学旬刊》、天津新民报社《诗坛》以及《时代之花》文学周刊的广告。

这些努力显然是有效的。1923年1月，阅读《草堂》之后，周作人写下了一段热情洋溢的文字，寄送《草堂》发表：“年来出版界虽然不很热闹，切实而有活气的同人杂志常有发刊，这是很可喜欢的现象。近来见到成都出版的草堂，更使我对于新文学前途增加一层希望。”<sup>[32]</sup>茅盾在总结新文学第一个十年的成就时，也特地记录了一笔：“四川最早的文学团体好像是草堂文学研究会（成都，十二



年春),有月刊《草堂》,出至四期后便停顿了,次年一月又出版了《草堂》的后身《浣花》。”<sup>[33]</sup>这说明,新文学的开创者们都铭记着这些远在内陆腹地的习作者们的种种努力,承认了他们不可或缺的历史功绩。

在这个意义上,中国新诗的历史道路显然不是胡适、郭沫若这样少数的先驱者别出心裁的选择。在中国的许多地方,都存在成都这样的“新诗习作群”。他们的阅读和接受扩展着新诗的社会影响,他们的创作尝试则丰富了写作的经验,让新诗的持续发展成为一种不以个人的情绪为转移的历史趋势。

[本文得到四川大学学派培育项目资助]

[1] 郑敏:《世纪末的回顾:汉语语言变革与中国新诗创作》,《文学评论》1993年3期。

[2] 祝宽:《五四新诗史》,第275页,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

[3][10] 韦勒克、沃伦:《文学理论》,刘象愚等译,第100页,第102页,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4年版。

[4][25] 罗贝尔·埃斯卡尔皮:《文学社会学》,符锦勇译,第124页,第124页,上海译文出版社1988年版。

[5] 胡适:《四十自述》,《胡适全集》第18卷,第103页、第104页,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

[6] “这封信真叫我高兴,梅觐庄也成了‘我辈’了!”见胡适:《四十自述》,《胡适全集》第18卷,第109页。

[7] 叶伯和:《诗歌集·再序》,华东印刷所1920年版。

[8] 《四川报刊集览(上)1897—1930》,王绿萍、程祺编著,成都科技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

[9] 《教育部公布专门学校令》(1912年10月22日),见《中华民国史档案资料汇编》第三辑·教育卷,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第107页,江苏古籍出版社1991年版。

[11][15] 张拾遗:《〈蕙的风〉的我见》,《孤吟》1923年第1期。

[12][29] UJ:《孤吟以前的作风的轮廓》,《孤吟》1923年

第2期。

[13] 分别见《孤吟》1923年第1期、第2期、第3期,《草堂》1923年第2期、第3期。

[14] 雷导哀:《雷序》,见雷承道《心海》,第11页,上海大光书局1936年版。

[16] G.L.:《新诗与新诗话》,《孤吟》1923年第3期。

[17] 既勤:《我对于读诗的一个意见》,《孤吟》1923年第4期。

[18] 张拾遗:《毛诗序给我们的恶影响》,《孤吟》1923年第5期。

[19] 叶伯和:《诗歌集·自序》,华东印刷所1920年版。

[20] 朱自清:《论中国诗的出路》,《朱自清全集》第4卷,第288页,江苏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

[21] 朱自清:《新诗杂话·朗诵与诗》,《朱自清全集》第2卷,第391页,江苏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

[22] 朱自清:《新诗杂话·真诗》,《朱自清全集》第2卷,第386页。

[23] 巴金:《海行杂记·“再见罢,我不幸的乡土哟!”》,《巴金全集》第12卷,第9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9年版。

[24] 郭沫若:《少年时代·初出夔门》,《郭沫若全集》文学编第11卷,第331—332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92年版。

[26] 《草堂》第4期“通讯”,1923年11月5日。穆世清即穆济波。

[27] 《浅草》第1卷第1期,1923年3月25日。

[28] 邓颖:《邓均吾在创造社和浅草社的文学活动》,《红岩》1999年1期。

[30] 叶伯和:《寄星期日周报的记者》,《诗歌集》第二期,第6页,华东印刷所1920年版。

[31] 《草堂》第3期“通讯”,1923年5月5日。

[32] 周作人:《读草堂》,《草堂》1923年5月5日第3期“评论”。

[33] 茅盾:《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一集导言》,《中国新文学大系》第3集,赵家璧主编,第7页,上海良友图书印刷公司1935年版。

[作者单位: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

责任编辑:高华鑫